



north west
regional college

Derry/Londonderry • Limavady • Strabane

多元文化行為守則

(員工與學生)



擁抱  文化

目錄

	頁碼
1. 簡介	3
2. 員工職責	4
3. 學生	6
4. 監督	6



多元文化行為守則（員工與學生）

1 簡介

西北地區學院（North West Regional College）尊重及珍視其所有員工及學生，並堅信學院及其服務的社區將從招聘和招收來自各個種族、民族及國家背景的教員及學生中受益。學院致力於滿足多文化社會中形形色色學生的不同需求。西北地區學院將尊重和禮待全體員工及學生，並尋求提供一個無種族歧視、騷擾或傷害的積極的工作及學習環境。學院承諾透過語言、衣裝、符號及活動等多種方式體現文化。不論西北地區學院員工及學生團體中的文化是新是舊，均將予以吸納。

西北地區學院致力於根據不同種族團體成員之間的積極關係，營造工作及學習環境。為此，學院著手為教員及學生提供培訓及支援，並在為學習者及員工編製的任何材料中樹立各種形象。此舉旨在創建良好和諧的環境，教員及學生可在此環境中坦誠討論種族歧視、刻板陳舊及歧視問題，以應對及防止種族歧視並尊重多元化及差異，並鼓勵不同群體的人員建立和睦關係。

學院將應要求盡可能以其他形式編製本行為守則，如盲文、大字版、電腦硬盤及盒式錄音磁帶等。

學院承諾根據《1998年北愛爾蘭法》第75條，促進平等機遇及良好關係。本行為守則應以符合前述立法的方式詮釋。



2 員工職責

2.1 校董會、高級管理團隊及部門主管

校董會、高級管理團隊及部門主管負有特別責任，確保執行第75條，包括：

- 了解西北地區學院在種族關係法令（Race Relations Order）中的法定責任。
- 制定載有促進平等機遇及良好關係承諾的政策。
- 為全體員工提供跨文化意識培訓及員工發展課程。
- 為全體學生提供有關多元文化問題的教育及培訓，反映學院對促進平等機遇及良好關係的承諾。
- 確保與停學或開除有關的任何現有政策或程序不存在非法的種族歧視。
- 確保所有有關種族歧視／宗派主義的投訴按照騷擾程序處理。
- 如適當，提供各種語言的口譯員，並考慮為母語為非英語的員工及學生提供支援。
- 與少數民族團體進行定期直接交流，確保這些學生的需求在學院的體系中得到滿足。
- 繪製各種語言的標誌圖樣，形成多元化的兼容環境。

2.2 講師

講師負責確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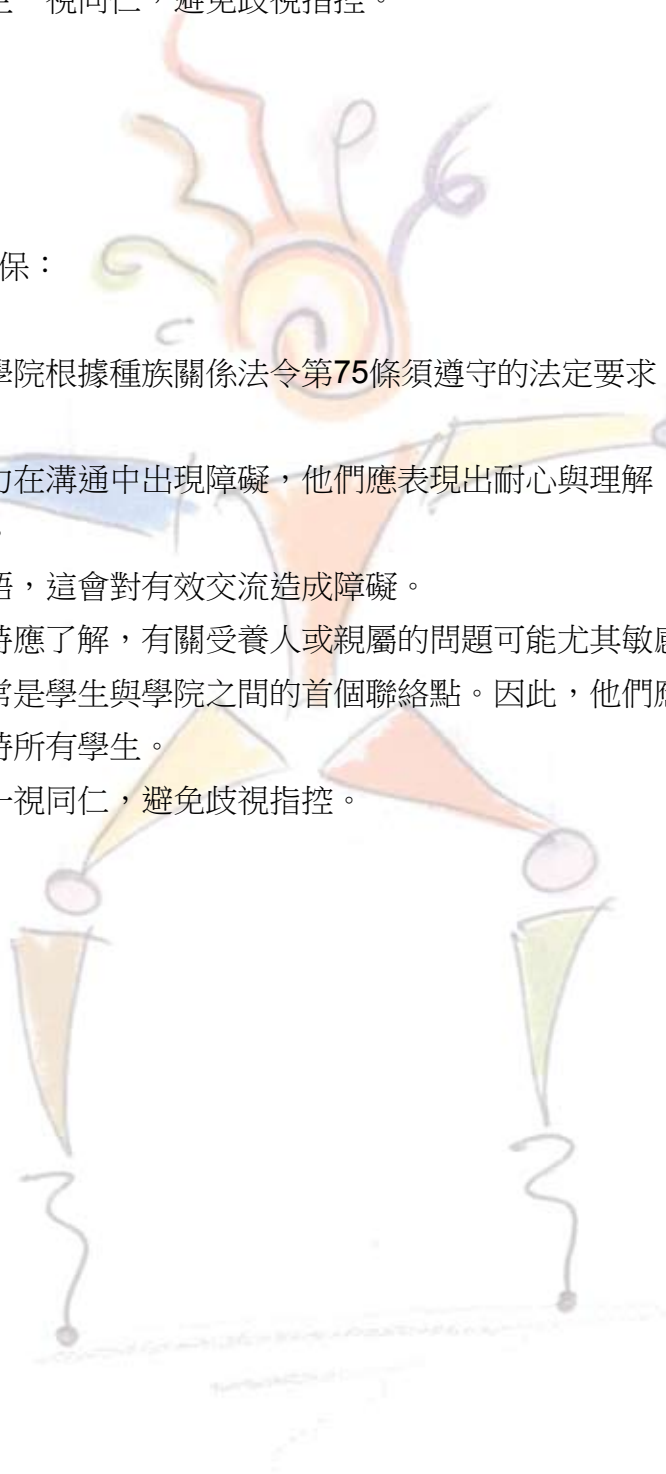
- 了解學院種族關係法令規定應承擔的法定責任，以及該責任如何影響其職權範圍。
- 工作計劃、課程內容及教學資源顯示對多元文化問題的敏感程度。
- 正確拼讀少數民族學生的姓名。講師不得試圖縮寫學生的姓名或將學生的姓名英語化。
- 教學材料中使用的資料及視覺資料應正確代表相應文化和少數民族，正文及圖片應視為來自整個學院社區，而並非只是文化佔主導地位的群體。
- 教員使用或處理與多元文化有關的材料或潛在敏感性問題時，應告訴學生，材料中表達的觀點不是（講師／學院的）觀點，僅能說明該材料的用途（即實現課程／單元的目標）。
- 如有可能，講師應致力於讓少數民族學生與多數民族學生相互融合，以促進群體之間的互相尊重及理解。例如，一門課程的章節／單元需要群體項目／展示時，參與的講師應設法將多種文化背景的學生聚集在一起，以便為共同目標消除畏懼、陳規舊習及臆想。

- 自己了解其少數民族學生的重大文化活動及節日，並在學年期間注意這些活動及節日，以便了解這段期間的潛在問題（如曠課），並以尊重的態度及合理的敏感度處理這些問題。這可以透過最低限度地打斷學生的教育過程來完成，例如，遇到宗教節日，提供缺課期間的更新教材。
- 尊重學院的學生穿戴具有重大文化或宗教意義的服裝，如穆斯林頭巾、圍巾。
- 講師必須對全體學生一視同仁，避免歧視指控。

2.3 支援與行政員工

支援與行政員工負責確保：

- 他們了解西北地區學院根據種族關係法令第75條須遵守的法定要求，以及該要求如何影響其職權範圍。
- 如果學員的語言能力在溝通中出現障礙，他們應表現出耐心與理解，並嘗試採用一切方法，幫助有關學生。
- 他們應避免使用口語，這會對有效交流造成障礙。
- 他們在與移民交往時應了解，有關受養人或親屬的問題可能尤其敏感。
- 他們了解，他們通常是學生與學院之間的首個聯絡點。因此，他們應不計文化背景，以公平公正的方式對待所有學生。
- 他們應對全體學生一視同仁，避免歧視指控。



3 學生

有時，抵制種族歧視及歧視行為可能比較困難，因為你經常與大多數人隔離，鮮有交流。這甚至可能包括朋友及同學。但是，這個問題需待解決，因為每個人均有權利在一個沒有種族歧視、宗派主義及歧視行為的環境中學習，以充分發掘其潛力。

3.1 學生職責

以下是西北地區學院學生的一些職責，以形成上述健康的學習環境。

- 幫助學院創建及維護沒有種族歧視及宗派主義的學習環境。學生應以不會冒犯其他同學、員工或公眾的方式行事。
- 遵守有助於確保沒有種族歧視及宗派主義的學習環境的政策。
- 質疑同學中的種族主義／宗派主義言論或行為。
- 向學生會代表或員工報告種族歧視或宗派主義事件。
- 支接受到騷擾的同學。
- 全力參與西北地區學院舉辦的與多元文化培訓有關的任何培訓／教育項目
- 在學生會內部設立論壇，以便以非正式方式處理或解決問題。
- 在日常社交及學習生活中努力接納各種背景的同學。
- 如果你在學院的日常生活中遇到少數民族學生，你應該了解該學生姓名的正確發音，不得對該學生姓名進行縮減、英文化或為其起綽號，該學生允許者除外。
- 學生會將在確定文化及少數民族問題中發揮積極作用，並將與學院合作解決問題。

4 監督

本行為守則將由公平工作小組（Equality Working Group）監督執行。該公平工作小組將利用調查及審計，評估實施後的效率。

感謝；該等行為守則的作者謹此感謝，參與2004年DEL主辦的多元文化引導活動（Cultural Diversity Pilot）的貝爾法斯特繼續與高等教育學院（Belfast Institute of Further and Higher Education）員工，在擬定本文件中作出的貢獻。